**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的报告**

2024年3月20日在丰都县仙女湖镇第八镇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一、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情况。2023年仙女湖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3117.37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100%，同比减少334.09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仙女湖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3090.37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99.13%，同比减少361.09万元。年终结余27万元，年终结余为历年结余，未批准动用。支出分项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19.26万元，主要用于政府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国防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武装部的专项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7.2万元，主要用于专职流动协管员的工资福利支出；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70.97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服务中心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0.27万元，主要用于社保所和退役军人服务站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52.80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城乡社区支出95.66万元，主要用于场镇街道运行维护等支出；

（8）农林水支出981.71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服务中心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农业方面项目支出；

（9）交通运输支出303.73万元，主要用于公路改扩建支出；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49.7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50.87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00万元，主要用于抗旱防洪等灾害等支出；

（13）债务还本支出266.00万元，主要用于化解部分政府债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入情况。2023年仙女湖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424.84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100%，同比减少18.54万元。

2.支出情况。2023年仙女湖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35.84万元,为年度预算数8.43%，同比减少18.54万元。年终结余389万元，年终结余为历年结余，未批准动用。主要用于三峡后续工作支出。

（三）2023年重点财政工作

2023年我镇在县财政局的指导和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围绕全县财政工作要点和镇中心工作的目标任务，以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和科学的理财观念应对困难复杂的经济形势，进一步优化收支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不断深化绩效管理、硬化预算约束、严控“三公”经费、严管资金拨付，把每一笔钱用在刀刃上、花在紧要处。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一切对农民的补贴政策，把各项补贴政策真正落到实处。二是成功化解隐性债务645.01万元。三是建立了一系列的学习制度，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树立良好的学习观念，不断提高财政人员政治理论素质、业务素质，真正建设成学习型、服务型财政队伍。

二、2024年财政预算

2024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是：坚决贯彻镇委、政府重要战略部署，围绕财政工作目标，挖掘财政增收潜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确保政府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总计1722.2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7万元。根据收入安排相应的支出总计预算为1722.23万元。支出的分类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60.14万元，主要用于党政机关、政府机关事务支出，人大工作事务支出，其他政府部门、群众团体组织等；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8.44万元，主要用于文服中心工资奖金津补贴及运行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4.4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离退休健康休养费、社保所及退役军人服务站工资奖金津补贴和运行经费、网格经费、社区支出等；

4.卫生健康支出58.9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补助资金等；

5.城乡社区支出110.96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等；

6.农林水事务支出505.92万元，主要用于农服中心工资奖金津补贴和运行经费、村级支出等；

7.交通运输支出8.12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安全劝导站建设和劝导员补助等；

8.住房保障支出88.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

9.预备费17.04万元，主要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镇政府性基金收入389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政府性基金支出389万元，主要用于三峡后续工作支出。

以上收支预算（草案）如因上级政策调整，预算也随之调整，并向镇人大主席团报告后组织实施。

三、2024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

（一）加强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切实做好“三保”工作，保障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支出及时足额到位。同时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的收支监管，继续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让财政投入的每一分钱都用得明白、用得放心，让广大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强化政策研究，抓牢向上争资争项

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衔接，打破信息壁垒，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加强联动协作，充分反映问题，及时获取最新的政策信息和工作指导，以便更快更好地调整争取支持方向。对于有一定基础的项目，实行全程跟踪、专人负责，及时掌握项目争取进展，集中力量攻克困难，确保项目申报成功。做实做细项目储备，协助各部门盘点对比政策补助差距，重点围绕专项领域补助资金，开拓向上争资新思路，最大程度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缓解本级财政压力。

（三）加大财政监督管理，提升财政资金效益

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职能职责。

相关事项说明

一、2023年预备费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预备费30.00万元，2023年我镇未动用预备费。

二、“三公”经费相关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16.9万元，与2023年持平。持平原因：严控“三公”经费、严管资金拨付，把每一笔钱用在刀刃上、花在紧要处，因此都与23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接待费8.9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3年持平。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非税收入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主要包括土地收入、城市建设配套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主要为国企上缴利润收入、产权转让收入。

社保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目前是全市统筹，由市统一编制、我县不单独编报。

债券资金：即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是指重庆市政府以政府的信用为基础并承诺偿还本息，自主向社会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筹集的财政资金。按债券发行类别分为置换债券资金和新增债券资金，按预算管理分为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和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